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案

(2) 交易对方

(3) 标的资产

(4) 标的资产的定价

(5) 交易对价的支付

(6)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7) 发行方式

(8)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9) 发行数量

(10) 上市地点

(11) 标的资产期间损益归属

(12) 股份锁定期安排

(13)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4)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 (15) 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 (16)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17) 发行数量
- (18) 发行种类及面值
- (19) 上市地点
- (20) 发行对象
- (21)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3) 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5、审议《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

6、审议《关于与大晟资产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

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同意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公司免于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同意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本次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的议案》

18、审议《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第 1-19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票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需逐项表决）	√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案		
2.02	交易对方	√
2.03	标的资产	√

2.04	标的资产的定价	√
2.05	交易对价的支付	√
2.06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7	发行方式	√
2.08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9	发行数量	√
2.10	上市地点	√
2.11	标的资产期间损益归属	√
2.12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13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2.14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2.15	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
2.16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2.17	发行数量	√
2.18	发行种类及面值	√
2.19	上市地点	√
2.20	发行对象	√
2.21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2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3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5.00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	√
6.00	《关于与大晟资产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3.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	√

	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4.00	《关于同意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公司免于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
15.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6.00	《关于同意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本次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的议案》	√
18.00	《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
1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6月24日 8:30-11:30, 13: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6月24日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

(一) 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郭蒙

联系部门：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6-6886888、3383338

传真号码：0756-6886000、3383339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邮编：520085

(二)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319
- 2、投票简称：乐通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需逐项表决）	√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案					
2.02	交易对方	√			
2.03	标的资产	√			
2.04	标的资产的定价	√			
2.05	交易对价的支付	√			
2.06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7	发行方式	√			
2.08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9	发行数量	√			
2.10	上市地点	√			
2.11	标的资产期间损益归属	√			
2.12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13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2.14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2.15	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			
2.16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2.17	发行数量	√			
2.18	发行种类及面值	√			
2.19	上市地点	√			
2.20	发行对象	√			
2.21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2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3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5.00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	√			
6.00	《关于与大晟资产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3.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	√			

